

证券代码：873972

证券简称：精密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十堰精密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通讯方式相结合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3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学军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东风集团整体规划调整，东风特种商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商

用车”) 将以其持有的东风汽车动力零部件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东风动力”) 20% 的股权向子公司东风华神汽车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东风华神”) 增资, 此次交易完成后, 东风华神将持有东风动力 20% 的股权, 变更为公司关联方。

东风华神系公司客户, 2024 年 1-8 月, 公司 (包括子公司) 向东风华神的销售额为 1,758 万元, 公司预计 2024 年全年对东风华神的销售额在 2,300-2,400 万元。公司主要向东风华神销售汽车平衡悬架、车身线束等汽车零部件, 双方此前已有多年的业务合作, 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 交易价格公允。本次关联交易系由于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自身内部股权调整而被动新增东风华神为关联方, 并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主要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持续经营能力和损益状况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岳衡、杨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十堰精密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十堰精密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